

证券代码：836674

证券简称：净源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净源科技

NEEO : 836674

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 jiang Jing yuan Membranetechnology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蒋伟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晓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涂晓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蔡可珂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74-55332935
传真	0574-55128984
电子邮箱	jykj836674@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pcell.com/cn/about.php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小港纬三路 79 号，邮政编码：3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0,020,196.02	37,946,202.95	31.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55,561.08	28,980,824.66	-4.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2	1.17	-4.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2%	19.3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71%	23.6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479,476.92	13,246,807.23	62.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5,263.58	-6,260,724.05	78.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6,896.90	-6,918,062.66	6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6,084.08	-1,919,646.05	-39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68%	-24.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5%	-27.3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7	81.4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785,500	59.76%	0	14,785,500	59.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87,000	35.52%	0	8,787,000	35.52%	
	董事、监事、高管	2,424,500	9.80%	-1,363,000	1,061,500	4.29%	
	核心员工	63,000	0.25%	0	63,000	0.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954,500	40.24%	0	9,954,500	40.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0,000	5.09%	0	1,260,000	5.09%	
	董事、监事、高管	8,197,500	33.13%	0	8,197,500	33.13%	
	核心员工	197,000	0.80%	0	197,000	0.80%	
总股本		24,740,000	-	0	24,7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艾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47,000	0	10,047,000	40.61%	1,260,000	8,787,000
2	陈昊	4,530,000	-300,000	4,230,000	17.10%	3,435,000	795,000
3	林云辉	2,078,000	300,000	2,378,000	9.61%	100,000	2,278,000
4	王鑫臻	4,888,000	-2,563,000	2,325,000	9.40%	2,325,000	0
5	张巧娜	0	1,500,000	1,500,000	6.06%	1,500,000	0
6	张磊	0	1,102,000	1,102,000	4.45%	0	1,10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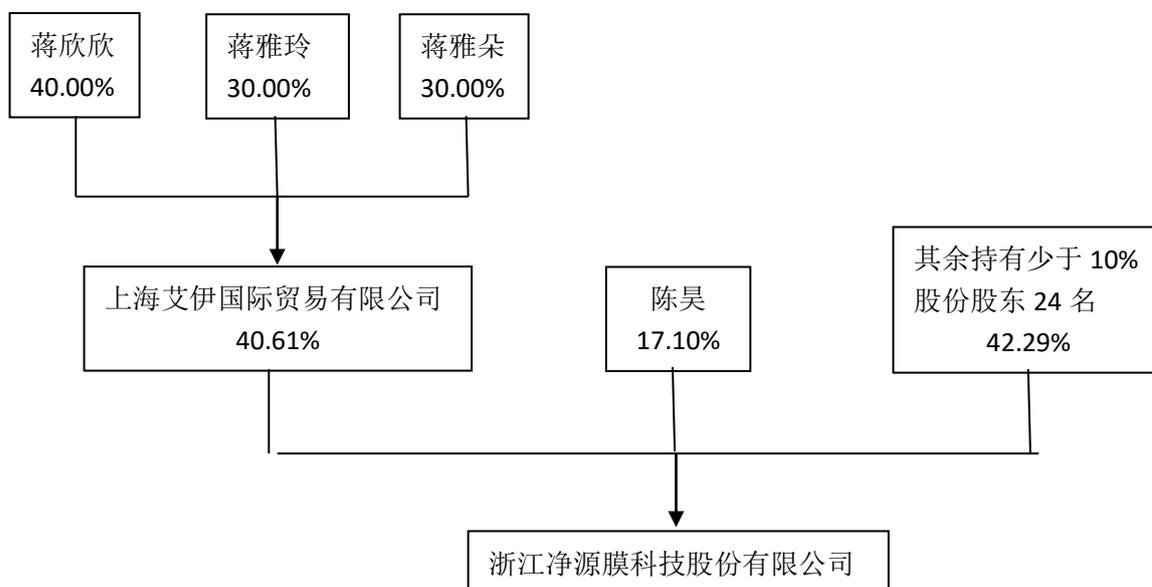
7	吴低潮	1,084,000	0	1,084,000	4.38%	847,500	236,500
8	鲍立敏	993,000	-300,000	693,000	2.80%	0	693,000
9	宁波市诚 晖建筑劳 务有限公 司	0	461,000	461,000	1.86%	0	461,000
10	何跃明	400,000	0	400,000	1.62%	150,000	250,000
合计		24,020,000	200,000	24,220,000	97.89%	9,617,500	14,602,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10% 及以上股东均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上海艾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净源科技40.61%的股份，为净源科技第一大股东，系公司控股股东。

蒋雅玲、蒋雅朵、蒋欣欣三人合计持有上海艾伊 100.00%的股份，间接持有净源科技40.61%的股份；蒋雅玲、蒋雅朵、蒋欣欣三人的父亲蒋伟平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因此蒋伟平、蒋雅玲、蒋雅朵、蒋欣欣四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是由于国家统一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

2、本报告期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62,809.08		9,529,623.10	
应收票据		319,72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7,643,089.08		9,429,623.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835,033.61		3,201,073.93	
应付票据		1,381,795.00		413,181.00
应付账款		4,453,238.61		2,787,892.93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净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